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

浏茶协〔2020〕4号

签发人：徐学文

关于制订《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 标准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会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国办发〔2017〕27号）、等文件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团体标准化第

1 部分:良好行为指南》(GB/T20004.1-2016),规范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以下简称团体标准)制订修订程序,确保工作的科学、公正,提高协会团体标准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修订《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现予以发布,请遵照执行。

附件:《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

2020年4月22日



附件：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

2020年4月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促进行业管理规范化，强化标准的引领作用，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试行)》(国质检标联[2017]536号)及《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和加强团体标准的管理，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团体标准，是指根据行业发展需要，由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以下简称“浏阳茶油促进会”)及会员单位和相关科研院所、高等院校、检测验证机构等提出关于茶油产品、加工设备、制成品、混制品标准、加工工艺规范及信息化技术规范等经浏阳茶油促进会组织审查和发布实施的自愿性标准。

第三条 浏阳茶油促进会团体标准的制定和实施适用本办法

第四条 团体标准制修订应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正、广泛参与，协商一致，不得利用团体标准实施妨碍商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行为；

(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

(三)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以及其他强制性标准，不得低于强制性标准的相关技术要求；

(四)符合科技创新、节能降耗、绿色生态方向，做到技术上进步，经济上合理，环境上优化，引领技术升级和产业发展；

(五)有利于从原材料到成品的食品产业链发展以及相关标

准的协调配套；

(六)鼓励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第五条 浏阳茶油促进会负责组织团体标准的立项、审查、发布实施、解释、宣贯、培训、推广和监督管理等工作。

浏阳茶油促进会可与其他团体组织联合制定和发布实施相关领域的团体标准。联合发布的团体标准由联合方共同负责标准的立项、审核、发布、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

第二章 团体标准制修订

第六条 团体标准制修订过程包括：提案、立项、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批准、发布、实施、复审、修订和废止等

第七条 团体标准立项提案可由浏阳茶油促进会及会员单位、相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相关政府部门或其他组织委托等提出。

提案单位填写《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见附件一)，经浏阳茶油促进会组织审查通过后，予以立项。

第八条 团体标准立项后，由浏阳茶油促进会公开征集承担和参与单位，或由浏阳茶油促进会根据标准实际需求，指定承担和参与单位。

第九条 团体标准编写应当符合 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并编写编制说明。

第十条 团体标准草案完成后，起草组将团体标准草案报送浏阳茶油促进会，通过浏阳茶油促进会网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为一个月。

第十一条 起草组根据反馈意见对草案进行修改，提出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及有关附件，提交浏阳茶油促进会审查。

第十二条 浏阳茶油促进会组织专家对起草组提交的团体标准送审稿进行技术审查，专家数不得少于5人，专家主要由在行业内较高理论水平和实践经验的技术和管理人员等组成。

第十三条 通过技术审查的团体标准，经浏阳茶油促进会批准后，按照规定统一编号。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T)、浏阳茶油促进会(LYCOIAC)、团体标准发布顺序号(XX)和发布年号(XX)组成，编写格式为“T/LYCOIAC 标准顺序号一年号”，其中团体代号为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英文名称“LiuYang Camellia Oil Industry Association Of China”缩写LYCOIAC。示例:T/ LYCOIAC XXX-X

第十四条 浏阳茶油促进会对符合发布条件的团体标准信息在网站刊登公告(见附件二)，并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布，同时自我声明公开的团体标准符合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并对公开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团体标准涉及专利的，还应符合 GB/T20003.1 《标准制定的

特殊程序第 1 部分：涉及专利的标准》的有关规定。

第十五条 审查没有通过的，起草组应当对送审稿进行相应修改后，浏阳茶油促进会重新组织审查。重新审查没有通过的，该项目撤销。

第十六条 通过立项的标准项目在制修订中如出现重大技术难关，不能制订成正式标准，该项目终止。

第十七条 制修订团体标准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材料，由浏阳茶油促进会按档案管理规定存档。

第十八条 团体标准制定周期一般为 6-12 个月，采用快速程序的制定周期一般为 3 个月。超过 2 年未能发布的团标准项目自动撤销。

对于符合立项条件的特别成熟的标准提案项目，如已成规范性文件并经实践验证的标准提案，可省略起草和征意见阶段，直接向浏阳茶油促进会申请审查并发布。

第十九条 团体标准制修订经费来源：

- (一) 由项目承担单位和参与单位共同承担；
- (二) 由浏阳茶油促进会自有资金或筹集经费；
- (三) 社会组织或企业公益性赞助；
- (四) 政府采购服务资助。

第三章 团体标准实施

第二十条 团体标准为自愿标准，协会会员单位及其他有关

部门可自愿采用。浏阳茶油促进会对由于应用团体标准而引起的切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或相关连带责任。

第二十一条 团体标准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相应团体标准应予以废止。

第二十二条 浏阳茶油促进会对团体标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鼓励社会大众、其他社会组织对团体标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第二十三条 团体标准发布实施后，浏阳茶油促进会可根据相关领域发展需要，遵循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广泛参与、注重实效的原则，组织对其进行复审和实施效果评价，并填写复审结论单(见附件三)，以确认标准继续有效或者予以修订废止。复审周期一般不超过5年。复审结果在浏阳茶油促进会网和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布。

第二十四条 因个别内容影响标准使用需要进行修订时，会员单位均可向浏阳茶油促进会提出团体标准修订建议

第二十五条 浏阳茶油促进会坚持简便高效原则组织专家对修订项目进行论证。论证通过后按团体标准制定程序进行起草征求意见，再经浏阳茶油促进会审查批准，在浏阳茶油促进会网和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布。修订稿征求意见时间可缩短为2周。

第二十六条 每项标准在复审周期内修订一般不超过两次。团体标准复审时，应当将标准修订内容一并复审。

第二十七条 团体标准复审结果按下列情况分别处理：

- (一) 确认为继续有效则不改变顺序号和年号。
- (二) 需修改的团体标准作为修订项目立项。修订的团体标准顺序号不变，原年号改为修订的年号。
- (三) 已不存在必要的团体标准，予以废止。

第四章 附则

第二十八条 团体标准的版权归浏阳茶油促进会，由浏阳茶油促进会负责出版发行。

第二十九条 本方法由浏阳茶油促进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一：

浏阳茶油促进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制定 <input type="checkbox"/>	被修订标准号	
		修订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单位			联系人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项目目的、 意义				
实用范围及 主要内容				
国内外情况 简要说明				
采用的国际 标准编号				
申请单位意 见				
浏阳茶油 促进会意 见				

附件二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公告

20 年 第 号（总第 号）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批准《****》
(T/LYCOIAC****-****) 标准，现予以公告。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

年 月 日

附件三

浏阳市茶油产业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复审结论单

标准名称				
复审简况				
复审意见				
复审人员	姓名	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协会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